

证券代码：002463

证券简称：沪电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17

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（含子公司）在折合不超过6,000万美元的额度内，以锁定成本、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，包括但不限于：远期结售汇业务、期权或期权组合类业务、人民币或其他外汇掉期业务等，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；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，按照公司既定的决策程序、报告制度和监控措施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相关事宜。就上述事项，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以及《证券时报》披露了《公司关于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》。

现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要求，就上述事项补充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

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，以公司正常的外币资产、负债为背景。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。

公司承诺在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后的十二个月内，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、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、将超募资金永久性

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、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，并已制定严格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，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此我们表示同意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独立意见。

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